

台灣土地銀行

台灣土地銀行為土地及農業金融專業銀行，以開發土地利用及調節農業金融，發展農、林、漁、牧事業，並協助政府推行土地及農業政策為宗旨。土銀於民國35年9月1日成立，迄今已有35年的歷史，歷年來按照上項宗旨，力籌資金，為繁榮農村社會提供服務。

土銀服務範圍，不但遍及全省各主要城市，而且還深入各鄉鎮，和農友們有非常密切的關係，是真正為農友服務的專業銀行，今後仍將繼續依照上述宗旨，竭誠為農友們服務。現在，我們將土銀主要農貸業務項目列述如下，供各位農友參考，並請農友們多多惠顧。

(一) 農業放款

(1) 特用作物生產放款

項目	貸放標準	對象	期限	貸款保證	償還辦法
菸葉放款	每甲最高50,000元	公賣局許可的菸農	最長1年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到期1次償清
鳳梨放款	每公頃最高45,000元	種植優良鳳梨參加契作的果農	最長2年	無擔保：徵取保證人6人以上。提供不動產為擔保物，並酌徵保證人。	到期1次償清
東部鳳梨生產放款	每公頃種植苗25,000元、農藥3,000元、肥料17,000元	種植鳳梨契作農戶	最長2年	參加鳳梨廠之保證。	2年後由本行本息1次償清
香蕉放款	每公頃最高50,000元	蕉農	新植最長不超過1年，舊植得過3年	無擔保：本行認可的農戶上作保。提供不動產為擔保物，並酌徵保證人。	到期1次償清
柑桔放款	每公頃新植最高16,000元，舊植最高20,000元	柑農	新植：最長8年，舊植：年為限	無擔保：本行認可的農戶上作保。提供不動產為擔保物，並酌徵保證人。	配合季節還，半年1次，年1次

蘆筍放款	每公頃30,000元，最高每戶60,000元	筍農	最長2年	無擔保：本行認可的農戶上作保。提供不動產為擔保物，並酌徵保證人。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到期1次償清
洋菇放款	每坪250元	從事種植洋菇的農民	6個月	無擔保：本行認可的農戶上作保。提供不動產為擔保物，並酌徵保證人。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到期1次償清
茶葉放款	每公頃4,000元	從事種植茶園的農民	7個月	無擔保：本行認可的農戶上作保。提供不動產為擔保物，並酌徵保證人。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到期1次償清
洋蔥放款	每公頃最高50,000元	蔥農	6個月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到期1次償清
大豆放款	每公頃10,000元，最高每戶50,000元	種植大豆的農戶	6個月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到期1次償清
山坡開基(農業放款)	最高每戶300,000元	有地及營能人	7年	合法使用土地，經與農戶或團體商議，由農會轉貸，以全體幹事及私人擔保。	以動產或不動產擔保，或以信用放款方式辦理。	一、每半年還一次，自第一年起分8年還。 二、第二年起分4年還。 三、第四年起分4年還。

項目	貸放標準	對象	期限	貸款保證	償還辦法
漁業轉放	參酌實際金額估價及定額	漁民及漁業公司	最長3年	以漁船或動產為抵押品	到期1週或分期還
漁業加工運銷及凍轉放款	參酌實際金額估價及定額	水產加工及凍商廠	最長1年	以抵押放款方式並酌徵保人	產出品或結分1次清償
漁會放款	參酌奉准事業需要核定	漁會	最長1年	全體理事及私人保證	到期1次清償

(四) 畜牧放款

養豬放款	分仔豬、種豬、飼料等項，視實際需要核定	農戶或農場	6個月~5年	無擔保：徵取保證人2人以上。擔保：提供動產為擔保並酌徵保人。	視實際情形分期還
養牛放款	分肉牛、乳牛、種牛、建築、舍地改良等項，視實際需要核定	農戶或農場	1~7年	無擔保：徵取保證人2人以上。擔保：提供動產為擔保並酌徵保人。	視實際情形分期還
家禽放款	仔(種)雞、鴨、鵝、飼料、設備，視實際需要核定	農戶或農場	6個月~2年	無擔保：徵取保證人2人以上。擔保：提供動產為擔保並酌徵保人。	視實際情形分期還
畜產加工放款	分設備、項、需要核定	畜產加工廠	6個月~7年	無擔保：徵取保證人2人以上。擔保：提供動產為擔保並酌徵保人。	視實際情形分期還
飼料加工放款	分設備、項、需要核定	飼料工廠	6個月~7年	無擔保：徵取保證人2人以上。擔保：提供動產為擔保並酌徵保人。	視實際情形分期還

項目	貸放標準	對象	期限	貸款保證	償還辦法
山地開發金款(牧畜)	最高每戶300,000元	合法使用土地及能個人		無擔保：以30,000元徵取2人擔保或保	利半還、每價次、自年1起分8期還

(五) 水利放款

水利工程放款	視實際需要核定	農田水利會	1~15年	①由會長、總幹事、理事、監事、保會費還財源。②政府核定辦理	1次或分期還
水利會業務轉放款	視實際需要核定	農田水利會	1年	由會長、總幹事、理事、監事、保會費還財源。	到期1次還

(六) 農地放款

扶植耕種地放款	參酌實際需要核定	以農業為主，購置農具、肥料、種子、農藥、排灌、農路、農機等	5~7年	以所購耕種地、漁塢、他的提供擔保	每半年還1次
農地改良放款	參酌實際需要核定	農民及農團體	5年	農民應提供可靠擔保，由私人資格保	配合節收分期還
農地重劃放款	參酌實際需要核定	1.參加農地重劃的農民 2.給水、排水、農路、農機	5年	①以信用放款方式徵取2人擔保 ②以土地抵押品	每年平攤還1次

(七) 台灣省興建農民住宅貸款概況

興建農民住宅貸款	每戶貸款金額依年度規定(71年度286,000元)	縣市政府核准之	15年其與住宅必要期間	以興建之住宅為抵押	①自領取第一期貸款日起，按月付息。②自規定之日起，按年分期還本。③自願者從本志
----------	---------------------------	---------	-------------	-----------	---

台灣土地銀行營業機構一覽表

名稱	地 址	電 話	名稱	地 址	電 話	名稱	地 址	電 話
總行營業部	台北市館前路46號	3313571 3615471	高雄分行	高雄市大勇路131號	5515231-7	新興分行	高雄市中山一路209號	2013163-5
農貸部	台北市懷寧街53號9樓	3313571 3615471	宜蘭分行	宜蘭市光復路43號	361101-4	豐原分行	豐原市中山路508號	224121-5
土地金融部	台北市館前路46號	3313571 3615471	花蓮分行	花蓮市公正街6號	323114-7	大甲分行	大甲鎮鎮政路40號	877181-7
國民住宅部	台北市館前路46號	3313571 3615471	苗栗分行	苗栗鎮中正路402號	320531-5	彰化分行	彰化市中華路310號	224606-9
儲蓄部	台北市中山北路2段8號	5418206-8	員林分行	員林鎮中山路2段100號	323171-5	南投分行	南投鎮中山街154號	222143-5
台北分行	台北市博愛路72號	3713241-10	斗六分行	斗六鎮中山路72號	323901-5	北港分行	北港鎮民主路90號	836111-5
民權分行	台北市民權西路26號	5629801-6	虎尾分行	雲林縣虎尾鎮中山路118號	327374-7	岡山分行	岡山鎮岡山路285號	6216102-5
古亭分行	台北市羅斯福路3段125號	3514747-9	新營分行	新營鎮中山路79號	322441-3	美濃分行	美濃鎮中山路41號	6813211-5
松山分行	台北市八德路4段2號	7672553-6	新化分行	新化鎮中山路241號	983101-4	台東分行	台東鎮中華路1段357號	322564
南港分行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1段364號	7615134 7617896	屏東分行	屏東市逢甲路9號	325131-5	澎湖分行	馬公鎮三民路20號	277201-3
士林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316號	8313861-3	潮州分行	潮州鎮新生路83號	882835-7	玉里分行	玉里鎮中山路2段51號	882101-4
仁愛分行	台北市仁愛路3段29號	7217740-1	六堵分行	基隆市六堵工建北路1號	561357-8	中山分行	高雄市中山二路472號	290090 2811136
忠孝分行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129號	7524590-4	三重分行	重新路2段1之8~10號	9713177-9	板橋分行	板橋市府中路89號	9689111-6
基隆分行	基隆市義1路18號	324191-4	羅東分行	羅東鎮公正路158號	547081-5	鳳山分行	鳳山市中正路23號	7460121-5
新竹分行	新竹市西門街148號	224111-5	桃園分行	桃園市中正路75號	322161-3	成功分行	成功鎮中華路66號	44·254
台中分行	台中市自由路2段1號	235021-9	中壢分行	中壢市中山路190號	422115-9	蘇澳分行	蘇澳鎮中山路4號	963301-4
西台中分行	台中市三民路1段74號	289151-3	石門分行	桃園縣龍潭鄉北龍路49號	792101-3	湖口分行	湖口鄉愛勢村達生北路1號	994100-2
嘉義分行	嘉義市中山路309號	225081-5	竹東分行	竹東鎮東林路10號	962214	永和分行	永和市竹林路33號	9270511-9
台南分行	台南市中正路28號	222176-9	頭份分行	頭份鎮信義路28號	623461-2	金門分行	金門金城鎮民生路34號	2043·2044